

# B05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9-078

##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第二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闲置募集资金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关于新增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告》已于2018年10月30日、2019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1.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情况说明及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10月1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合同,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款特享版,收益起始日为2019年10月10日,到期日为2019年12月09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19-069)已于2019年10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司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2,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含税)100,273.97元。本公司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并已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 兴业银行理财产品情况说明及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10月10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合同,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收益起始日为2019年10月10日,到期日为2019年12月09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19-069)已于2019年10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司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1,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含税)100,342.47元。本公司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并已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公司公告日前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4,700	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12月19日	是	200,876.71
2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0月14日	2019年12月14日	是	65,387.26
3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0月22日	2019年12月3日	是	70,956.90

截至本公司公告日,公司现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为3,100万元,累计取得理财收益(含税)1,463,338.65元,未到期3,100万元。

三、备查文件

1. 兴业银行汇款回单;

2. 江苏银行客户电子回单(交通银行)。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19-115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董监高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10月14日公司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胡忠华先生、何忠华先生、党鹤江先生、张天军先生、舒文波先生、徐鹏先生、胡建忠先生、孙宝安先生、杨远维先生、李富生女士、安民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193,600股,占2019年7月1日转增前公司总股本1,807,018,378股的0.5088%。

2019年7月1日公司完成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后,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持有公司股票股数调整为13,698,464股(占公司总股本2,720,676,493股的0.5058%)。减持数量未作调整。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胡忠华先生、胡建忠先生等三人于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12月10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10,916股,占公司总股本2,720,676,493股的0.0666%。党鹤江先生、徐鹏先生等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12月10日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
胡忠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1,500	0.0739%	其他方式取得:2,011,500股
何忠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75,868	0.0763%	其他方式取得:2,075,868股
党鹤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08,541	0.0701%	其他方式取得:1,908,541股
张天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45,000	0.0274%	其他方式取得:745,000股
舒文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96,300	0.0476%	其他方式取得:1,296,300股
徐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42,700	0.0126%	其他方式取得:342,700股
胡建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08,625	0.0555%	其他方式取得:1,508,625股
孙宝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68,500	0.0466%	其他方式取得:1,268,500股
杨远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47,300	0.0422%	其他方式取得:1,147,300股
李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11,200	0.0482%	其他方式取得:1,311,200股
安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4,930	0.0031%	其他方式取得:84,93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2日

股票代码:300647 股票简称:超频三

公告编号:2019-117

##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可解除限售人数:108人,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157,658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2,798,000万股的0.60%;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126,945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3%。

2. 本次激励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2月13日(星期五)。

3. 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认为公司2017年实施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办理2017年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符合解除限售条件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4. 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5. 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6. 2017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7. 2019年9月11日至2019年9月21日,公司对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任何异议。2017年9月22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

8. 2018年1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9. 2018年5月19日公司办理完预留授予106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9月20日上市。

10. 2018年11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1. 2018年1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2. 2019年1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3. 2019年5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4. 2019年6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5. 2019年7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6. 2019年8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7. 2019年9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 2019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9. 2019年11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0. 2019年1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1. 2019年1月11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2. 2019年5月1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3. 2019年6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4. 2019年7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5. 2019年8月1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6. 2019年9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7. 2019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8. 2019年11月11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9. 2019年12月1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0. 2019年1月11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1. 2019年5月1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2. 2019年6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3. 2019年7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4. 2019年8月1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5. 2019年9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6. 2019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